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电南自”）控股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自总厂”）拟将其所持国电南自 406,234,6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0%）无偿划转至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电”）。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南自总厂变更为中国华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 本次无偿划转各方尚未完成全部相关法定程序，尚未签署无偿划转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华电发来的《关于拟将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所持国电南自 40.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告知函》，并收到南自总厂发来的《关于拟筹划将所持国电南自 40.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告知函》。为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拟将南自总厂所持国电南自 40.00%股权（406,234,685 股）无偿划转至中国华电。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华电将直接持有国电南自 40.00%的股权，通过南自总厂间接持有国电南自 13.78%股权。中国华电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国电南自 53.78%的股权保持不变。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国电南自的控股股东由南自总厂变更为中国华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无偿划转前后，南自总厂及中国华电的持股情况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划转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划转前持股比例（%）	本次划转后持股数量（股）	本次划转后持股比例（%）
------	--------------	--------------	--------------	--------------

南自总厂	546,185,479	53.78	139,950,794	13.78
中国华电	/	/	406,234,685	40.00

注：2026年7月，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15,870,778股减少至1,015,586,712股，上述比例系按照总股本1,015,586,712股进行测算。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

公司名称	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新模范马路38号
法定代表人	经海林
注册资本	95,09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134879321H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10-09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电力系统成套自动化设备、高低压开关及各类控制屏（盘、柜）、电力辅机及电厂水处理成套设备、土工试验及大坝观测仪器、水电及配电等自动化设备、电力测试仪表；环保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为本企业生产、科研采购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划入方

公司名称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中国华电总部
法定代表人	叶向东
注册资本	3,7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107XN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03-04-01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制造与检修；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煤炭、页岩气开发、投资、经营和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本次国有股份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南自总厂变更为中国华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公司产权层级由三级单位提升为二级单位，有利于优化产权结构。

本次划转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无偿划转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及后续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履行国资监管相关程序，划转双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在无偿划转协议签署后仍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程序。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